

王明遠文集

彭 明

广东人民出版社

五四运动论文集

彭 明

广东人民出版社

五四运动论文集

彭 明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75 印张 376,000 字

1978 年 11 月第 1 版 197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书号 11111·37 定价 1.18 元

目 录

山东问题·····	1
“五四”前的社会经济状况·····	25
“五四”前的群众斗争·····	41
启蒙运动·····	71
十月革命在中国的最初反映·····	125
一九一八年中国学生反对《中日共同防敌协定》的斗争·····	131
“五四”前夕新旧思潮的激战·····	135
巴黎和会与中国外交的失败·····	156
古城在怒吼·····	176
——五四爱国运动的爆发	
震撼黄浦滩·····	215
——由“五四”到“六三”	
新文化运动的新发展·····	255
问题和主义之争·····	267
社会主义辩论·····	299
反对无政府主义·····	320
五四时期知识分子的道路·····	351
——毛主席和周总理在五四时期的革命活动	

五四时期的李大钊和陈独秀	376
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	408
——纪念五四运动四十周年	
五四时期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	417
继承和发扬五四时期的革命精神	443
“五四”前后的交通系	452
“五四”前后的安福系	467
“五四”前后的研究系	481
后记	497

山 东 问 题

五四运动是一个爱国运动，又是一个文化运动。作为爱国运动来说，山东问题是一个直接的诱因，而这个问题又是贯串运动始终的。五四爱国运动为什么把目标指向日本帝国主义？为什么指向卖国贼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輿）？这又都是和山东问题密切相关的。因此，探讨五四运动的全过程，必须首先弄清山东问题的原委。

（一）日本入据胶东

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指出：“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这些就是近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的矛盾。……而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乃是各种矛盾中的最主要的矛盾。”^①

经过辛亥革命，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解决了没有呢？没有。不仅没有，而且更为加深了。

远的不说，我们且从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的情况谈起。

一九一四年爆发的第一次世界大战，是帝国主义为重新瓜分

^① 《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六〇一——六〇二页。

世界而进行的战争。战争的双方是两大帝国主义国家集团：一方面是德国、奥匈、保加利亚和土耳其，它们称为同盟国；一方面是英国、法国、俄国以及塞尔维亚、比利时，它们称为协约国。以后陆续参加的还有日本、意大利、美国等。总计卷入这次战争的共有三十三个国家，动员人数达七千四百万人。

战争是在一九一四年夏季开始的。八月一日，德国对俄宣战。三日，德国又对法国宣战。同日，德军侵入比利时。四日，英国对德宣战。

东方的日本帝国主义，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是它侵占中国的好时机。当时被任命为驻华公使的日置益，在他还未上任的时候，就口口声声说：“战则大妙！”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北京政府于八月六日宣告中立，并公布局外中立条约二十四条，声称：“各交战国在中国领土、领海内不得有占据及交战行为，凡中国海陆各处，均不得倚之为根据地，以攻敌人。”“各交战国之军队军械及辎重品，均不得由中国领土领海经过”，等等。^①

但是，日本帝国主义根本不把北京政府的文告放在眼中。就在北京政府宣告中立的第三天——八月八日，日本军舰已出现于青岛海面。

八月十五日，日本对德国发出最后通牒，要求将远东海上原德国军舰一律撤回，并要求将胶州湾德国租借地无条件地交与日本接收。

日本乘机掠夺，已显而易见。但是为了掩饰这种掠夺，它仍然以美丽的辞藻进行诱惑。八月十五日晚，日外相加藤将中国驻日公使陆宗輿叫去说：“此（指接收胶州湾）为永保东亚和平起

① 《东方杂志》第十一卷，第三号。

见，并无占领土地野心，且对中国诚表友谊，……深望中政府以诚意信任日政府，遇事相商，……中国内乱不能自平时，日英为保持东亚和平，亦愿相助平乱，但并无从中图利之意。”^①这分明是骗人的鬼话！但陆宗舆这个奴才却为主子的“善意”感激涕零，并急忙报告北京政府。北京政府和陆宗舆竟同样的受宠若惊，因此其外交部于八月十八日急忙电陆宗舆说：“日政府对我纯以诚意相孚，我政府自当竭诚相待。希向日政府声明本国政府声谢日政府真诚友好之意。”^②这种卑躬屈膝的态度，自然是对日本进兵的火上加油。

八月二十三日，日本对德宣战，旋即派军两万多人在龙口登岸。北京政府立即划出所谓特别区域供日军使用，不再顾及它曾宣布过的中立条约了。九月三日，北京政府借口参照日俄战争先例，照会各国公使说：“在龙口、莱州及接连胶州湾附近各地方，确实为各交战国军队必须行用至少之地点，本政府不负完全中立之责任。”^③

但是，日本并不以进占上述地区为满足。九月二十六日，日军四百余人即超出所谓特别区域，进占潍县车站。这时，北京政府虽然向日本申诉了将使“政府失信于军民”的苦衷，但日本政府不仅置之不理，而且在胶济路“纯系德政府之产”的借口下，继续派军西进，并威胁中国立即将胶济路上的军队撤开，声称：“若有冲突，日本将认为助德敌日之举。”^④

在北京政府屈从退让下，日本军队于十月六日直达济南车站。日本政府并公开声言：“本国政府对于山东胶济铁路有管理之

① 驻日使馆档案。王芸生辑：《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五一页。

② 驻日使馆档案。《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五一页。

③ 《东方杂志》第十一卷，第四号。

④ 《东方杂志》第十一卷，第五号。

必要，因而实行占领，……。”^①

日军所到之处，为所欲为，俨然以太上皇自居，试看其在平度地方张贴之布告：“一、妨碍我军一切行动者处斩；二、切断电线或倾损者处斩；三、拘送该犯或指明密告者重赏；四、知罪不举，窝藏匪徒，邻居乡保，从重治罪；五、如于该村一人之犯，该村人民尽处斩刑。”^②日军这种态度，已不是什么对德作战，而是以中国人民为直接屠杀对象了，其草菅人命、斩尽杀绝之极端蛮横，尤令人发指。所以，连北京政府外交部也考虑到：“此等骇人听闻损害主权之通告，实恐激动民变。”^③

十一月七日，日军攻占了青岛。至此，德国势力范围已完全为日本所控制。在中国境内的对德战争虽已结束，但日军仍借口欧战尚未结束，拒不撤走。十二月间，驻胶济铁路及新设电线沿路和龙口、青岛间的日军，仍达一万六千人左右。日军既不撤走，北京政府也不敢正式提出要求，十二月十四日，驻日公使陆宗輿致电外交部次长曹汝霖说：“正式要求撤兵，似须稍待，恐速反不达。”^④

在北京政府处处屈从的形势下，日本侵略者也就步步进逼。因此，当一九一五年一月七日北京政府外交部发出通告声明取消一九一四年九月间划定的特别区域的时候，日本侵略者不仅表示“日本军队之行动施設，于必要存留期间，依然存续，不能因此通告受何等之影响，亦不能因此而受拘束”^⑤，而且进一步提出了企图灭亡全中国的二十一条。

① 《东方杂志》第十一卷，第五号。

②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七一页。

③ 北京政府外交部致陆宗輿电。《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七一页。

④ 驻日使馆档案。《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七五页。

⑤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七八页。

(二) 二十一条毒计

一九一四年秋，当日本对德宣战、侵入山东不久的时候，一个与日本军部、财阀保持着紧密联系的日本秘密特务组织——黑龙会，向日本政府提出了一份所谓解决中国的意见书，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是日本全面侵略中国的大好时机，而不要仅仅集中于对胶州湾的进攻；如果忽略了这个大好时机，将来欧战结束后西方列强卷土重来，那就悔之晚矣。意见书中说：“日本帝国政府不能解决远东问题并使我们伟大的帝国政策付之实现，全在乎我们是否善于巧妙地利用世界大事的总趋势，来扩展我们的势力，并决定一种确实可行的对华行动方针。如果我国当局与人民以冷淡和不深切关怀的态度来看待当前的欧战，忽视这个战争的广泛结果，而只集中其注意力于胶州湾的进攻，则他们必然使我们伟大的帝国政策成为泡影，其造成的错误比所能想见的更显得巨大。”^①基于这种认识，这个意见书向日本政府提出要求说：“目前是日本迅速解决中国问题最有利的时机。这样的机会是千载难逢的。现在行动不但是日本的神圣责任，而且目前中国的情况有利于实行这种计划。我们应该断然决定而且立即行动。”^②

接着，黑龙会的这份意见书列出了一个侵略中国的具体计划，即强迫中国接受一份秘密条约。意见书中说：“使中国自动地依赖日本，这是一个极其重要的政策问题。对日本帝国政府说来，强迫中国处于这一地位，除了利用目前机会取得政治及财政权力以及用一切方法订立包含下列秘密条款的防御同盟以外，没

① 《黑龙会备忘录》。龚古今、恽修编：《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帝国主义侵华文件选辑》，三联书店一九五八年版，第四页。

② 同上书，第六页。

有其他的办法。”^①“防御同盟”是一种借口，利用时机强占中国是其真正的目的。这个意见书拟定了全面侵略中国的十条秘密条款。

看来，日本政府完全采纳了黑龙会的计划，因为它向中国提出的二十一条，是和黑龙会拟定的十条条款完全一致的。

一九一五年一月十八日，日本驻华公使日置益向袁世凯亲自递交了二十一条，并要求“迅速商议解决，并守秘密。”^②

二十一条共分为五号。

第一号是关于山东问题。其中规定：“中国政府允诺，日后日本国政府拟向德国政府协定之所有德国关于山东省依据条约或其他关系对中国政府享有一切权利利益让与等项处分，概行承认。”“中国政府允诺，凡在山东省内并其沿海一带土地及各岛屿，无论何项名目，概不让与或租与他国。”“中国政府允准，日本国建造由烟台或龙口接连胶济路线之铁路。”“中国政府允诺，为外国人居住贸易起见，从速自开山东省内各主要城市作为商埠，其应开地方，另行协定。”^③

第二号是关于南满及内蒙东部问题。其中规定：“将旅顺大连租借期限，并南满州及安奉两铁路期限，均展至九十九年为期。”“日本国臣民在南满州及东部内蒙古，为盖造商工业应用之房厂或为耕作，可得其需要土地之租借权或所有权。”“日本国臣民得在南满州及东部内蒙古任意居住往来，并经营商工业等各项生意。”“中国政府允将在南满州及东部内蒙古各矿开采权，许与日本国臣民……。”“中国政府在南满州及东部内蒙古聘用政治、财政、军事各顾问教习，必须先向日本国政府商议。”“中国政府允将吉长铁路管理经营事宜，委任日本国政府，其年限自本约签押

① 《黑龙会备忘录》。《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帝国主义侵华文件选辑》，第六页。

②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八七页。

③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帝国主义侵华文件选辑》。以下二十一条引文均同此。

之日起，以九十九年为期。”此外，还规定了非经日本政府同意，不得允许其他国人在南满及内蒙东部建造铁路或进行铁路借款，中国政府也不得将南满及内蒙东部的各项税课作为向他国借款的抵押。

第三号是汉冶萍公司问题。其中规定：“将汉冶萍公司作为两国合办事业，并允如未经日本国政府同意，所有属于该公司一切权利产业，中国政府不得自行处分，亦不得使该公司任意处分。”“所有属于汉冶萍公司各矿之附近矿山，如未经该公司同意，一概不准该公司以外之人开采。并允此外凡欲措办，无论直接间接对该公司恐有影响之举，必须先经该公司同意。”

第四号是沿海岛屿问题。其中规定：“中国政府允准，所有中国沿岸、港湾及岛屿，概不让与或租与他国。”

第五号是对全中国的控制问题。其中规定：“在中国中央政府须聘用有力之日本人，充为政治、财政、军事等各顾问。”“所有在中国内地所设日本病院、寺院、学校等，概允其土地所有权。”“将必要地方之警察，作为日中合办，或在此等地方之警察官署须聘用多数日本人……。”“由日本采办一定数量之军械（譬如在中国政府所需军械之半数以上），或在中国设立中日合办之军械厂，聘用日本技师，并采买日本材料。”“允将接连武昌与九江南昌路线之铁路，及南昌杭州、南昌潮州各路线铁路之建造权，许与日本国。”“在福建省内筹办铁路矿山，及整顿海口（船厂在内），如需外国资本之时，先向日本国协议。”“允认日本国人在中国有布教之权。”

从以上二十一条的内容来看，有的是对日本已经实现的侵略特权的承认，更多的则是使日本侵略势力在中国有一个猛烈的扩张。这个条约包括了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各个方面，如果这个条约实现了，中国也就全部沦亡于日本之手。

日本帝国主义知道这些条件的实现，必然会和其他帝国主义抢夺中国产生极大的矛盾，而遭到他们的反对。因此，日本政府利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时机向袁世凯提出，并且要求秘密谈判、迅速解决。日本驻华公使向袁世凯的谈判代表（外交总长陆征祥、次长曹汝霖）直言不讳地说：“此种谈判，一有耽误，恐生妨碍。本国政府亟思从速进行，……。”①

袁世凯政府是一个卖国政府。但它是一个各国争夺的半殖民地的卖国政府。对中国领土主权的全部向日本拍卖，不得不考虑到其他列强的反对。同时，卖国条约的太露骨，也不得不考虑各阶层人民的反对。基于这样的原因，袁世凯政府在谈判开始的时候，曾略表迟疑，并一再请求它的日本主子“原谅中国政府实在为难情形，勿过坚持”，“请留亲善余地。”②

袁世凯政府的迟疑，招致了日本政府的极大不满。一九一五年三月间，日本一面增兵东北、山东、津沽等处，一面向袁政府进行恫吓。日置益在三月八日往访曹汝霖说：“会议迁延，日本国之军国民（按：应读作日本政府），势难再徇情。若于数日内对于重要各条，无满意之承认，恐生不测之事。”③

在日本政府的略表压力下，袁世凯政府即不敢再抱迟疑的态度，而对二十一条的许多重要部分，开始表示承认。尤其可耻的是，当日置益坠马受伤（三月十七日）以后，袁世凯政府的代表竟然跑到日使馆在日置益的床前进行会议。床前谈判，这实在是古今中外的外交史上都难以查到的事。

四月二十六日，日本政府提出修正案二十四款。这一修正案，除在形式上和文字上略有变动外，基本内容仍和二十一条一

①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一一六页。

② 驻日使馆档案。《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一四二页。

③ 同上书，第二三四页。

样。五月七日，日本政府向袁世凯政府下达最后通牒，声言：第一号、第二号、第三号、第四号之各项，及第五号中的福建问题，必须按照日本提出之修正，“不加以何等之更改，速行应诺”；第五号的其他各项则应“日后另行协商”。这一通牒，要求袁世凯政府在五月九日以前作出答复，“如到期不受到满足之答复，则帝国政府将执认为必要之手段，……。”^①

五月九日，称帝心切的袁世凯，令其代表对日本的要求作了完全的承认。五月二十五日，有关二十一条各项内容的条约和换文，在北京签字和交换（计条约二件，换文十三件）。在袁看来，二十一条的承认，将有助于日本对其帝制的支持，因为当日置益向袁面交二十一条的时候就曾说过：“总统如接受此种要求，……日本政府从此对袁总统亦能遇事相助。”^②

西方帝国主义对于二十一条的签订起了可耻的帮凶作用。

英帝国主义因为英日同盟的关系，完全站在日本一边，极力怂恿袁世凯政府对二十一条的承认。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在五月八日向袁世凯政府声言：“目前中国情形，至为危险，各国不暇东顾，若与日本开衅，即将自陷于万劫不复之地。”^③

美帝国主义对于二十一条仅仅是表示了一句“不承认主义”的空话，而它所最关心的却只是自己的在华利益。五月十五日，美国国务卿卜莱安对驻中日两国之美国公使发出训电说：“现在交涉中之条约，其中任何条款经中国政府承认而对在华外人之地位有所变更者，在最惠国待遇之下，美国政府亦将享有其利益。”^④这就是说，美国也要趁火打劫，和日本分享在中国之特权。因此，

①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三〇七页。

② 同上书，第九一页。

③ 曹汝霖给陆宗輿的信。《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三一〇页。

④ 《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六卷，第三三一页。

到了后来（一九一七年十一月间）美日秘密签订蓝辛石井协定的时候，在日本保证美国在华维持其所谓“门户开放”和“机会均等”的政策的前提下，美国也就承认日本在华的“特殊利益”了。

当袁世凯政府承认二十一条的消息传出后，在中国社会各阶层人民和许多爱国人士中引起了极大的震动，他们痛心疾首，义愤填膺，表示了坚决的抗议。正如李大钊同志在为中国留日学生总会撰述的《警告全国父老书》中所说：“噩耗既布，义电交驰。军士变色于疆场，学子愤慨于庠序，商贾喧噪于廛市，农夫激怒于阡陌。凡有血气，莫不痛心，忠义之民，愿为国死，同人等羈身异域，切齿国仇，回望神州，仰天悲愤。……万一横逆之来，迫我于绝境，则当率我四万万忠义勇健之同胞，出其丹心碧血，染吾黄帝以降列祖列宗光荣历史之末页。”^①

（三）如此“欣然同意”！

袁世凯在签订卖国条约后不久，便躊躇满志，准备他的登极大业。一九一五年八月间，筹安会便成立了。

但是，袁世凯的帝制活动，遭到全国人民的唾骂和反对。许多上层人士，看到袁世凯的这一着棋并不高明而是自寻绝路，因而对其活动也不加以支持。

日本帝国主义当看到袁世凯的统治并不稳固的时候，它便趁机制造中国的内战，以便在中国社会的混乱中，培植新的统治工具，取袁世凯而代之。前引日本黑龙会在一九一四年九月、十月间提出的意见书中就曾说过：“日本帝国政府既然认为支持中国人

^①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九年版，第一九页。

是无可推诿的，那末我们应使中国革命党人、宗社党人^①以及其他失意分子在全国范围内引起骚动。整个国家将陷于混乱，袁政府将因之垮台。那时我们将从四亿中国人中选择一位最有势力、最著名的人物，帮助他组织新政府，统一全中国。”又说：“我们认为目前是我们唆使中国革命党人及失意分子起事的最适当的时机。这些人目前之所以不能进行积极的行动，是由于他们没有足够的资金。如果帝国政府能利用这一事实，给他们以贷款，并教唆他们同时起事，极大的骚动和混乱，必将普及全中国。我们就能出来干涉并轻易地调整关系。”^②

日本政府完全采纳了黑龙会的这个建议，而中国内部的反袁活动，在它看来，正是进行混水摸鱼的时机。因此，它毫不犹豫地支持和参与了由进步党人所发动的西南反袁起义，进步党首脑梁启超也正是在日本人的直接帮助下才得以潜入广西的。

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袁世凯这个“短命皇帝”很快便于一九一六年六月六日死去了。

袁死，黎元洪以副总统资格继任了袁的职位，但实权握在国务总理兼陆军总长段祺瑞的手中。

段祺瑞是袁世凯衣钵的忠实继承者，但他比袁世凯更懂得如何投靠帝国主义来稳固自己的统治。段祺瑞在其统治的年代里，和帝国主义签订的卖国条约、借款等，不知要比袁世凯多许多倍；其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恭顺态度，也使地下的袁世凯自愧不如。袁在承认二十一条时还一度表示了迟疑和有所恐惧，段在签订卖国条约时所表示的却是“欣然同意”。

段祺瑞的恭顺，讨得其日本主子的欢心。日本帝国主义也就

① 宗社党是清室贵族在清末组成的一个拥护帝制、反对革命的集团。辛亥革命后，这个集团积极从事复辟活动。

②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帝国主义侵华文件选辑》，第九页。

把他选为自己在中国的代理人，逐步把他培养为自己侵华的得力工具。

但是，美帝国主义并不甘心示弱，为了抵制日本势力的扩张，它也在物色各种各样的角色作为自己的工具。一九一七年初中国在参战问题上的府（总统府）院（国务院）之争，实际上是反映了日美之间的斗争。

当第一次世界大战刚刚开始的时候，日本是不愿意中国参战的。因为日本那时正在进攻山东，它怕中国因参战进入国际活动而影响到它的侵略。但到一九一七年时，情况不同了：第一，它已在二十一条中取得了特别权益；第二，它与英、德、意、俄之间在一九一七年二三月间取得了秘密谅解，四国承认日本在山东的既得权益，日本则须以使中国对德宣战为交换条件。在这种情况下，段祺瑞遵照其主子的意旨，决定对德宣战了。

美国是在一九一七年二月间参加世界大战的。当时它曾通知北京政府：“如其他中立各国能仿美国政府之举动者，实于世界和平将有裨益。”但是，当美国发现日本要利用中国的参战来扩大自己势力的时候，它又立即主张中国暂时不要参战了。三月间，黎元洪所以拒绝在段祺瑞拟具的关于对德绝交的电稿（此电稿系训令驻日公使章宗祥秘密通知日本政府）上签字，就是以美国的态度为转移的。

为了对黎元洪实行要挟，段祺瑞在北京召开了督军团会议。当五月间国会讨论参战案时，段命陆军部人员指挥“公民请愿团”、“五族请愿团”等包围国会，殴辱议员。在目的仍未达到时，段就指使督军团联名呈请总统解散国会。黎元洪拒绝了这一要求，督军团则相率离京赴徐州集会。五月二十二日，黎元洪下令免段祺瑞职（以伍廷芳代）；督军团通电反对，安徽、陕西、河南、浙江、山东、直隶、福建、山西及东北各省纷纷通电宣布独立。六